

档号：EDB/SMEP/2/109/1(2)

## 教育局通函第 178/2019 号

分发名单：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  
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校长

副本送：各组主管

---

「薪火相传」平台系列：  
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学生内地交流计划

### 摘要

本通函旨在邀请各中学及特殊学校提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参加上述内地交流计划。

### 详情

2. 教育局举办「『薪火相传』平台系列：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下称计划）旨在为学生提供不同的学习经历，让他们认识国家在推动创新科技及建设智慧城市的发展概况，以及了解当地创意艺术发展及其带来的机遇。

3. 本交流计划将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30 日 举行，为期四天。详情及申请细则，请参阅 附件一至附件三。

4. 每所学校可 提名最多两组师生（每组 10 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 1 名校内教师）参加本交流计划。学校可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

5. 拟提名学生及教师参加本交流计划的学校，请填妥 附件四 的提名表格，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或之前，以传真（3104 4804）交回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 查询

6. 如有查询，请致电 2892 6405 或 2892 6430 与本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联络。如欲了解更多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的资讯，请浏览「薪火相传」网站 <https://www.passontorch.org.hk>。

教育局局长

邱芷茵女士代行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薪火相传」平台系列：  
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学生内地交流计划  
详情及申请细则

---

(一) 目的

本计划旨在为学生提供不同的学习经历，让他们认识国家在推动创新科技及建设智慧城市的发展概况，以及了解当地创意艺术的发展及其带来的机遇。

(二) 对象

中三至中六学生（80 名学生，8 名随团教师）。

(三) 内容

1. 行程安排请参阅 **附件二**；「重要事项日志表」请参阅 **附件三**。
2. 参加者必须出席由教育局举办的出发前简介会，简介会详情将透过所属学校通知获录取的师生。学校可安排家长一同出席简介会，以了解计划的行程内容及学习重点。
3. 教师可参考行程 / 活动内容和学习重点，配合校本课程和学生的学习需要，编制学习材料，以及指导学生拟订专题研习内容、搜集资料和厘定学习重点。
4. 学生将分成学习小组，每组 10 人，其中 1 人为组长。每个学习小组会在随团教师协助下事先拟定与本交流计划有关的主题，并在行程完结后完成一份小组专题研习报告，在成果分享会中汇报学习成果。
5. 在行程中，随团教师须担当持平的学习促进者的角色，指导学生探讨和了解学习重点，促进学生从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讨论，以及发展学生的协作、沟通及研习能力。回程后，随团教师须指导学生完成专题研习或其他学习活动，以巩固学生学习；教师亦须出席成果分享会，了解其他学生的学习成果。
6. 有关学习流程如下：

出发前	<p>为学习作准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拟订专题研习题目；</li> <li>➤ 将专题研习题目及大纲提交教育局；以及</li> <li>➤ 透过互联网、报章、文献、书籍等，搜集与题目有关的资料，加深对题目的了解。</li> </ul>
-----	--

行程期间	进行探究研习： ▶ 透过参观、访问、对谈等途径，搜集与题目相关的资料；以及 ▶ 与随团教师和组员深入讨论和探究问题。
回港后的跟进工作	撰写专题研习报告： ▶ 分析和综合资料； ▶ 于指定日期完成并提交小组专题研习报告；以及 ▶ 出席成果分享会，汇报学习成果。 <b>【注意：师生均须出席成果分享会。】</b>

#### (四) 语言

现场学习及交流活动以普通话进行。

#### (五) 申请资格及名额

1. 各官立、资助（包括特殊学校）、按位津贴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的中三至中六学生、校内教师（包括校长）均可申请。
2. 本计划提供 88 个师生名额（80 名学生及 8 名随团教师）。
3. 每所学校可提名最多两组师生参加本交流计划，每组 10 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 1 名校内教师（包括校长）。
4. 每所学校的师生参加比例为 1:10。特殊学校则参考《户外活动指引》附录 X《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童参加户外活动的教职员 / 照顾者与学生比例》（路径：教育局网页 [www.edb.gov.hk](http://www.edb.gov.hk) 主页 > 学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关活动 > 学校活动指引）作适当安排。
5. 学校可鼓励以往未曾参加内地交流计划的学生参加，学生参加全属自愿性质。

#### (六) 团费及资助细则

1. 团费为每人港币 2,880 元，参加者须缴付港币 864 元（即 30%），余款由教育局资助。上述费用已包括来回交通（高铁及飞机）、机场税、膳食、住宿、内地交通、交流学习活动，以及团体综合旅游保险等开支<sup>注</sup>。
2. 学校须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五）或之前向承办机构缴付所有参加者的团费（每名参加者港币 864 元，即团费的 30%）。若出发前有学生要求退出，学校应立即安排学生替补。即使有学生替补，退出

<sup>注</sup> 学校安排教师履行随团教师 [特殊学校包括相关的教职员 / 照顾者（如适用）] 的职务，应承担他们参加有关计划余下的团费。学校须参考适用于其学校类别的相关通告 / 指引等，以处理拨款事宜。

的学生亦须支付因退团而产生的额外费用。若未有学生替补，该名临时退出学生不会获发还已交的费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销对该学生的资助，该学生因而须支付额外的退团费用。只在特殊情况下，如学生患病（须具医生证明书）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随团出发，教育局才会考虑不撤销对该学生的资助。

3. 学校可为每 10 名提名学生申请 1 名全额资助。申请全额资助的学生必须是正接受半额或全额学校书簿津贴，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并同时没有就是次活动接受其他资助。

#### （七） 学生及随团教师自费项目

1. 个人消费；以及
2. 自行购买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

#### （八） 申请方法

拟提名师生参加的学校，请填妥附件四的提名表格，并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或之前，以传真（3104 4804）交回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本局不会接受逾期的申请。

#### （九） 录取方法及结果

1. 如获提名人数超出名额上限，教育局会以每组 11 名师生为单位，平均分配资助名额，目的是让最多学校获得资助的机会。如有需要，会以抽签形式处理。
2. 本局将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传真通知获录取的学校。获录取的学校必须于 **10 月 25 日（星期五）**或之前把参加者资料及证件副本送交本局。

#### （十） 学生责任

1. 学生申请人须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香港居民身份证」、有效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其他有效进出内地的旅游证件。
2. 学生须表现应有的行为操守，严守纪律，并以全体团员的安全为重。
3. 学生须参加与计划有关的学习活动，包括出发前简介会、行程表内所列的参访和学习活动，以及成果分享会等。在交流期间，学生将分成学习小组，每组 10 人，其中 1 人为组长。小组成员须轮值负责该组别的日常工作，包括主持小组学习活动或学习汇报会，并在随团教师指导下，完成小组专题研习报告，以便在成果分享会汇报学习成果。

#### （十一） 随团教师责任

1. 随团教师申请人须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香港居民身份

证」、有效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其他有效进出内地的旅游证件。

2. 随团教师须参加与计划有关的学习活动，包括出发前简介会、行程表内所列的参访和学习活动、以及成果分享会等，并在回程后督导学生完成小组专题研习报告，于成果分享会汇报学习成果。
3. 教师可参考行程 / 活动内容和学习重点，配合校本课程和学生的学习需要，编制学习材料，以及指导学生拟订专题研习内容、搜集资料和厘定学习重点。
4. 在行程中，随团教师须担当持平的学习促进者的角色，指导学生探讨和了解学习重点，促进学生从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讨论，以及发展学生的协作、沟通及研习能力。

## (十二) 团体综合旅游保险

教育局已要求承办机构为学生及随团教师购买团体综合旅游保险，保障项目包括：

1. 医疗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2. 全球紧急救援服务 (包括撤离及运返)
3.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300,000)
4. 个人责任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500,000)
5. 个人财物保障 (最高保障额为港币\$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额为本交流计划的团费)

学校、随团教师及学生家长可向承办机构了解各项保障项目的详情及承保范围。

上述综合旅游保险的承保范围只涵盖参加者的基本需要，学校应提醒随团教师及学生，可因应个人需要购买额外的个人综合旅游保险，以应对突发事件，例如：缩短旅程、行李及个人物品损失等。

## (十三) 收集申请者个人资料声明

1. 学生或随团教师所提交的个人资料及相关文件（如个人资料表及证件影印本等），将用于处理参加交流计划之用。参加者如未能提供所需资料，有关申请将不获受理。
2. 教育局会按需要，将个人资料送交获授权处理的航运及铁路机构、酒店、旅行社、保险公司或相关单位，以便安排学习、交流、参访、住宿、交通及紧急医疗等事宜。
3. 所有个人资料及相关文件（包括个人资料表及证件影印本等）将于本交流计划完结后销毁。

4. 获提名参加者有权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第 486 章）第 18 和 22 条，以及附表 1 第 6 项原则规定，查阅和更正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如对参加本交流计划所收集的个人资料有任何查询，包括查阅及更正数据，请联络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9 楼 934 室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电话：2892 6430）。

「薪火相传」平台系列：  
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学生内地交流计划  
行程安排

**学习目的：**

1. 认识国家在创新科技的发展；
2. 了解国家在推动智慧城市发展的概况；以及
3. 认识当地推动创意艺术的发展及其所带来的机遇。

**日程及学习重点：**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11月27日 (星期三) 上午	香港乘飞机前往上海		
下午	参访一所上海市智慧城市体验中心	认识大数据分析、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最新技术在智能城市领域的应用；  了解及思考智慧城市建设对人们生活的影响。	<p>《科学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补充文件 - 科学（中一至中三）》（2017） 知识和理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应用科学知识和技能解决日常生活的简单问题</li> <li>• 体会一些科学发现增进了我们对世界的认识和一些科学发明改善了我们的生活质素</li> </ul> <p>《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学习范畴一：设计与创新 课题：设计的实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创意设计</li> </ul> <p>学习范畴三：价值与影响 课题：创业精神及企业方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迎合市场期望的设计</li> <li>• 设计策略</li> </ul> <p>《资讯及通讯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资讯处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讯及通讯科技的进步如何促进资讯时代的出现与发展，以及其对社会带来的影响</li> </ul>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选修部分：数据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数据库应用系统的开发周期及与开发阶段相关的主要活动</li> <li>• 数据库的发展及其对社会的影响</li> </ul>
	参访一所上海市现代创意建筑	欣赏现代创意建筑设计，了解创意设计对城市发展及人们生活的影响。	《艺术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第三学习阶段 培养创意及想象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联系视觉艺术与其他艺术形式的相关性，以发掘创作意念</li> <li>• 以全新 / 不同角度去演绎 / 重新演绎概念、现实及视觉形象</li> </ul> 认识艺术的情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意识到社会、文化及政治环境能影响艺术家的作品表达形式及创作技术</li> </ul> 《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学习范畴一：设计与创新 课题：设计的实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创意设计</li> </ul>
11月28日 （星期四） 上午	乘动车/高铁前往杭州		
	参访一所位于杭州的大学及出席专题讲座	认识当地大学的设施、与科技、数学及科学相关的学科，并了解内地升学情况及当地学习环境；  了解国家发展智慧城市的现况，并思考香港如何借镜。	《通识教育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独立专题自选探究题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li> </ul> 《资讯及通讯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资讯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讯及通讯科技的进步如何促进资讯时代的出现与发展，以及其对社会带来的影响</li> </ul> 选修部分：数据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数据库应用系统的开发周期及与开发阶段相关的主要活动</li> </ul>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数据库的发展及其对社会的影响</li> </ul>
下午	参访一所位于杭州的中学及与当地学生交流	认识当地学校如何培养学生对科学研究及科技兴趣，并了解内地学生的学习环境。	<p>《科学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p>学习目标：</p> <p>第三学习阶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培养对科学的好奇心和兴趣，并懂得欣赏自然和科技世界的奥妙</li> <li>认识科学、科技、社会和环境之间的关系，并培养出负责任公民的态度</li> </ul> <p>第四学习阶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综合和应用科学及其他STEM相关范畴的知识与技能，发展开拓与创新精神，以及正面的价值观和积极的态度</li> <li>利用科学语言交流意念，以及表达对科学/STEM相关议题的意见</li> </ul>
11月29日 （星期五） 上午	由杭州乘高铁往上海		
	参访一个上海创意园区及与当地从事创意艺术工作者交流	<p>了解当地政府如何保育历史建筑及推动文化创意产业的发展；</p> <p>了解从事创意艺术在内地的发展空间，探索个人的升学及就业路向。</p>	<p>《艺术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p>第三学习阶段</p> <p>认识艺术的情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辨认视觉艺术对不同文化及社会的贡献</li> </ul> <p>《生活与社会课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p> <p>增润单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划自我人生</li> </ul> <p>《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学习范畴一：设计与创新</p> <p>课题：设计的实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创意设计</li> </ul> <p>学习范畴三：价值与影响</p> <p>课题：创业精神及企业方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迎合市场期望的设计</li> <li>设计策略</li> </ul>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p>《视觉艺术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视觉艺术评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在不同情境下的艺术家、工艺师及设计师如何运用形式知识去表达情绪、感觉，展示意念及解决难题</li> <li>了解艺术作品在观赏及创作上所处的历史、社会、文化及科技的情境</li> </ul>
下午	参访一所位于上海从事创意艺术相关的企业	认识当地创意艺术在改革开放后的最新发展，以及了解其走向全球市场的策略。	<p>《生活与社会课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p> <p>增润单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划自我人生</li> </ul> <p>《通识教育科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现代中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改革开放下国企改革及民营企业的角色</li> </ul> <p>《设计与应用科技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学习范畴一：设计与创新</p> <p>课题：设计的实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创意设计</li> </ul> <p>学习范畴三：价值与影响</p> <p>课题：创业精神及企业方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迎合市场期望的设计</li> <li>设计策略</li> </ul>
晚上	全体分享会	让学生总结及分享是次行程的所得所感，并巩固所学。	
11月30日 （星期六） 上午	参访上海磁浮交通科技馆	了解磁悬浮技术的发展历史及其对当地交通发展的影响。	<p>《科学教育学习领域课程指引补充文件：科学（中一至中三）》（2017）</p> <p>单元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体会一些科学发现增进了我们对世界的认识和一些科学发明改善了我们的生活质素</li> </ul> <p>单元十一：力和运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摩擦力和空气阻力</li> <li>力</li> <li>运动</li> </ul>
	乘搭上海磁浮列车往浦东国际机场	亲身体会磁悬浮列车的便捷，思考科技发展如何改善人们生活质素。	

日期	暂定日程	建议学习重点	与课程相关部分（举隅）
			《物理课程及评估指引（中四至六）》（20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必修部分II</li> <li>• 力和运动</li> </ul>
下午	上海乘飞机返回香港		

注：上述行程仅供参考，具体安排可能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薪火相传」平台系列：  
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学生内地交流计划  
重要事项日志表

日期	项目
2019年10月17日 (星期四)	截止申请  学校可将填妥的提名表格(附件四)于2019年10月17日或之前以传真(3104 4804)交回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
2019年10月21日 (星期一)或之前	教育局将以传真通知获录取的学校
2019年10月25日 (星期五)或之前	获录取学校须递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参加师生名单(将随「录取结果通知书」夹附)</li> <li>➢ 师生个人资料表(将随「录取结果通知书」夹附)</li> <li>➢ 身份证明文件、回乡证或护照(如需要)副本</li> </ul> 请学校派员将上述文件交回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11 楼 1140 室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信封封面注明：「『薪火相传』平台系列：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学员资料]
2019年11月8日 (星期五)或之前	获录取学校向承办机构缴交团费截止日
2019年11月12日	简介会#
2019年11月27日 (星期三)	本计划启程
2019年11月30日 (星期六)	本计划回程
2020年1月31日 (星期五)或之前	送交专题研习报告  学校将报告储存于光碟内，连同打印本一份，邮寄至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 11 楼 1140 室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信封封面注明：「『薪火相传』平台系列：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2020年1月	成果分享会#

注#：获录取的学校将会收到上述活动的日期、时间、地点等详情。

「薪火相传」平台系列：  
上海、杭州创新科技及创意艺术探索之旅 2019/20  
学生内地交流计划  
提名表格

[表格须于2019年10月17日（星期四）或之前  
以传真（3104 4804）交回教育局学生内地交流计划组。]

**注意事项**

1. 每所学校可提名最多两组师生 [ 每组 10 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 1 名校内教师（包括校长） ] 参加上述交流计划。
2. 如获提名人数超出名额上限，教育局会以每组 11 名师生为单位，平均分配资助名额，目的是让最多学校获得资助的机会。如有需要，会以抽签形式处理。
3. 教育局将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或之前以传真通知获录取的学校。获录取的学校必须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或之前把参加者资料及证件副本送交本局。

**学校提名**

本校现提名 \_\_\_\_\_ 组师生参加交流计划。

随团教师姓名： \_\_\_\_\_ 联络电话： \_\_\_\_\_

联络电邮： \_\_\_\_\_

**校长声明**

本人明白上述提名的组别，每组必须包括10名中三至中六学生及1名校内教师（包括校长）作为随团教师#。

校长 / 校监+签署： \_\_\_\_\_

校长 / 校监+姓名： \_\_\_\_\_

学校名称： \_\_\_\_\_

学校地址： \_\_\_\_\_

学校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

校印
----

(# 特殊学校请列出拟提名学生所属的特殊教育需要类别及人数，以及随团教师人数。)

(\* 如校长参加本交流计划，须由校监签署确认，请删去不适用者。)